

东莞市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的难点及实现路径

李 霞

(广东科技学院, 广东 东莞 523668)

摘要: 城市内部生活垃圾分类成为破解垃圾处理难这一问题的关键,有助于强化城市社会文明建设水准,对垃圾数量减少、资源再利用、减轻环境污染等方面有着十分重要的价值。虽然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被强制执行,但是这一分类运作过程中仍然存在上下环节不畅通、强制政策难以落实、城市居民意愿较为薄弱等问题。本文围绕东莞市生活垃圾分类为出发点,探究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探究这一垃圾分类的优化路径,进而为城市政府实施垃圾分类政策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关键词: 生活垃圾; 难点; 路径

东莞市是广东省一个拥有千万级人口、围绕制造业和外来人口为主的城市,其社会经济迅猛发展的过程中,面临城市垃圾量不断递增、垃圾焚烧超负荷等问题。按照国家和省级政府的部署,东莞市正在积极践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省市级单位也陆续出台了《广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粤办发〔2019〕43号)《东莞市生活垃圾分类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等指导文件,对垃圾分类工作做出明确划分,要建构垃圾分类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各项管理举措的法治保障。垃圾分类工作需要秉承因地制宜、因材施教的原则,按照东莞的特性和难点创设健全完善政-企-社共治体系、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智能化分类回收等路径,共同树立共建、共识的垃圾分类模式。

一、东莞市生活垃圾分类的实践困境

(一) 垃圾处理体系存在脱节

随着环境污染日益严峻,大多数城市正采取四分法,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这四种分别是:厨余垃圾、杂物、废弃物和危险废物。而分类的核心问题就是如何分清厨房剩饭和废弃物,使它们能够被分开处理。一方面,厨余垃圾中包含大量的水分,针对末端处理环节和设备配置要求严格,很容易造成处理设备工具的腐蚀,进而完成二次污染;另一方面,厨余垃圾和其他类型的垃圾相比,拥有较多的有机物质、盐分和油脂等,拥有一定的利用价值。对此,科学合理的完成厨余垃圾分类搜集、过程运输和最终处置,成为建构科学合理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的关键内容。综合现阶段的实践操作而言,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城市可设置专门的厨余垃圾处理基地,科学利用实践项目完成对厨余垃圾的再次利用。东莞市厨余垃圾处理工艺流程涵盖了多个步骤,从预处理到厌氧净化,再到污水处理,最后是沼渣堆肥和除臭,以确保最终的处置效果。关于厨余垃圾资源再利用的主要技术,应结合厌氧降解技术将其转化为沼气、沼渣等,沼气可以经过技术处理成为天然气,为居民提供发电和供暖服务;沼渣也可利用堆肥技术转化为养料;沼液则能经过污水处理技术完成排放。城市内部生活垃圾分类推进过程中,很多政府工作人员也了解现今存在的处理问题,但是为了可在自己任职期限内完成大量业绩,会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完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从而造成这一处理资源的严重浪费。

(二) 政策实施难以及时落地

在强制生活垃圾分类政策颁布之前,我国生活垃圾分类主要以试点的方式在推行,至于居民是否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并没有相应的强制约束措施。东莞市社区为了更好地实施垃圾分类,采取“以奖促分”政策,激发居民的参与热情,从而推动垃圾分类的有效实施。在这样的情况下,社区很难对不参与垃圾分类的居民进行约束。而社区采用“以奖促分”的方式调动社区居民参与垃圾分类有个明显的弊端,就是当政府或社区不再奖励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的居民时,很多原先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居民便不再愿意

继续参与社区生活垃圾分类。2020年,东莞市发布了一项严格的生活垃圾分类政策,明确规定,对于未能按时分类的单位,最高可处以5万元的罚款,而对于未能按时分类的个人,则可能会被处以50元~200元的罚款。将生活垃圾分类强制政策在全市推进,如何对大多数单位和社区居民是否参与生活垃圾分类进行实时监督和行政执法将是城市政府面临的重大难题。

(三) 居民参与意识相对匮乏

简单来说,科学的生活垃圾分类认知可帮助民众更好地完成垃圾分类任务。实际操作过程中,大多存在因为难度较高而简单分类、无法正确认识垃圾分类标准等问题。社区内的部分民众会认可集体活动,对于社区提出更严格的要求,也会在较短的时间内响应号召,但是生活垃圾分类的内容繁多,个人认知水平相对受限,有时无法正确完成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及时部分社区居民对此项活动保持积极地参与度,但是因个人原因,无法实施正确的垃圾分类行为。比如,东莞市很多社区老年人群体因对所属社区认同感较高,都十分愿意配合社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相关工作,但受到年龄、精力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导致很多愿意参与社区生活垃圾分类的老年人总是难以做好生活垃圾分类。

二、东莞市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的实现路径

早在前两年,东莞市就举行一场基于生活垃圾分类精细化处理的工作会议,旨在提升城市的环境质量。在这次大会上,东莞市宣布将实施三年的生态环境保护行动方案,并由市政府负责人担任该方案的执行主席。这标志着东莞市正在积极投身于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城市建设的事业中。在东莞的现状基础上,采取六项措施来加快生活垃圾分类,解决生活垃圾处理问题。

(一) 健全完善“政-企-社”共治体系

“政府主导、企业扶持、社会参与”是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可持续发展的不竭动力,政府要强化自身的指导作用。“管行业必须管垃圾分类”规定,全市范围内4037个居住居民小区、商店、医疗机构的管理机构,应当加强对这类机构的管理,从而有效地促进垃圾分类处理。为了更好地保护环境,政府机构应该加大对垃圾分类工作的监管力度。同时,企事业单位也应该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关注,积极探索更有效的分类措施,比如光盘行动、约束一次性餐具使用、限制销售塑料产品等。日本垃圾管理经过20世纪50、60年代的末端垃圾处理期,到80年代以后的正确分类处理和前端垃圾控制,到21世纪以来日本更加重视资源再利用型的垃圾分类处理阶段,逐步由被动处理垃圾转变为促进公民和社会各个主体主动参与垃圾分类和回收,减少垃圾量和尽可能促成垃圾循环利用。不仅有效处理了垃圾,更是促进了循环经济的发展,将公民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让每一个公民对环境保护和资源再生利用都有很强的社会责任感。作为公众,我们应该积极遵守“分包”规定,把所有的垃圾都进行分类,积极监管每一个步骤,

提醒大家避免随意丢弃和堆积,抵制垃圾乱扔乱倒、混装混运等不文明行为,共创一个更加绿色的生活方式。

(二)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垃圾分类效能

为了提高垃圾管控水平,进一步减轻垃圾处理使用成本,要完成科学分类指引。政府部门积极推行《东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南》指导文件,并将“四分类”标准纳入日常生活中。此外,还应该在公共场所和社区中安装专门的垃圾分类桶,并在公共场所和社区中发布详细的分类指南,以帮助居民更好地进行垃圾管理。为了保证环境卫生,要严格执行分类收集和清理的制度。分类收运车辆要达到桶车同色、醒目的标识和良好的密闭性,并配备GPS来进行动态轨迹跟踪,保障垃圾运输车辆专车专运。此外,也应改进日常生活垃圾处理模式,例如,“农村包围城市”及“分散式和集中式”。为了更好地管控东莞市的厨余垃圾,各镇街(园区)应当在当前的基础上,投入一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建立起20吨/日的就地处理设施,以及完善的有机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系统,到2020年底,东莞市的厨余垃圾已经实现无害化处理,并在2022年实现2000吨/天的目标。为了更有效地管控城乡环境污染,各镇街(园区)应该尽可能地增设一个专门的垃圾及其他类型的废弃物收集站,并且要积极推进东南部卫生填埋场二期工程的建设,以期达到268.6吨的整合固化飞灰有效地收回。

(三) 智能化分类回收,提升资源使用效率

通过采取先进的技术措施,完善“三张网”,有助于提升垃圾分类的有效性,实现资源的有效循环使用。同时,为了更有效地实施四分类,各个乡(社区)应当将垃圾的分类情况实时反映,并将数据及时上传到市政府的数据分析系统;此外,为了满足人口众多、超过燃料消耗限额的地区,应当增加相关的交通设施;另外,还应当推广大型垃圾的便捷处理系统,让居民能够快捷地将大型垃圾投入。为了更有效地控制垃圾污染,将从松山湖、莞城的1~2个居民社区中挑选出“智能账户”及“实户制”,安装先进的智能云秤设备,对垃圾的分类状态做出准确的评估,同时不断拓展应用的覆盖面。为了促进环境保护,大幅优化垃圾回收网络。研发一系列具体的回收补贴措施,鼓励企业回收和使用低价值的垃圾。尽快构建一个完备的再生资源交易中心,并且积极推广“一网通办”和“散乱污”的回收方式。整治违规设点、无证照经营及“散乱污”的回收点,严格监管各个领域的市场运作。

(四) 鼓励与约束并存,践行垃圾分类落实

“政-企-社”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鼓舞公众的责任感,包括强化对“政-企-社”的监督,实施奖惩机制,推行垃圾分类的社会化管理。设置积分奖项,鼓励公众参与,并为优秀的“政-企-社”号召者、优秀的组织、优秀的个人、优秀的团体等,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奉献自身的一份努力。为了确保垃圾处理工作的有效实施,应该加强对各部门的严格监督,并邀请专业的第三方机构来定期审计和监测,以确保垃圾处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此外,为了鼓励和激发优秀的环保工作者,还应给予他们适当的奖励。突出法治保障,迅速开展东莞市的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的起草,并严格执行相关的法律。遵循“先企业后村(社区)、先公职机关后一般单位,先党员干部后市民大众”的原则,把不符合环境卫生标准的行为列入行政处罚和社会信用记录的范围。为了确保垃圾分类工作的顺利实施,要求各(村)社区按照规定的要求定期开展多次联合执法活动,及时发现和纠正违规行为,若在复查过程中还未能及时纠正,我们将采取更为积极的措施,如采取更为严厉的措施,如向公众公布违规信息,以及向媒体曝光。

(五) 群策群力预防工业垃圾,从根源杜绝生活垃圾

通过结合有效的技术支持,采取全方位的联动管控与智能监

测,有效阻止工业废弃物污染到居民的日常生活中,确保垃圾的安全处理。市政府应当加大执法力度,增大对污染源的检查力度,以及采取有效的治污减排政策,以期有效遏制污染物的污染。通过开发“高清视频+人工智能图像分析+深度学习”的智能化识别垃圾成分系统,有效监督和收集来自各种不同来源的垃圾,并将这些信息及时反馈给当地的环保部门。此外,还可通过计算机视觉来评估不同来源的垃圾的特征,从而更好地把握环境污染的状况,从而有效地防止环境污染。

(六) 开展精细化宣传,统一民众分类认知

针对不同的受众,应该采取多元化措施,以“家园意识”和“承包+认领”的指导思想,加强对垃圾分类参与度,积极推广垃圾分类的知识,并且在“桶长”和“承包+认领”中,积极引导和鼓励广大市民自觉遵守,以此来促进公众对环境保护的认识和行使权利。应该把重点放在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上,一方面,二手房东应该与居民签署一份包括责任分担的住宅使用权的住宿协议;另一方面,应该对每个社区实施“一长五员”的网络管理,包括片区区长、督查员、保洁人员、宣传员、巡查员、执法队员等;此外,还应该提高夜间垃圾收集及处罚的效果,并且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收集方案。为了更好地推进社会可持续发展,应加强对企业内部的宣传,开展知识普及、垃圾分类主题文化及评比活动等,提高员工家园意识和环保意识。组建一支专门的宣传团队,不断推广有关垃圾分类的知识,激发公众的环境责任感。为了提升东莞市居民素质,重视垃圾分类知识的普及,并将“开学第一课”“小手拉大手”等内容,作为环保教育的重要素材,组织学生参观生活垃圾处置场所,开展环卫体验活动,增强学生分类投放垃圾的意识;动员师生加入东莞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志愿服务队,进而实现“教育一个孩子,影响一个家庭,改变一个家庭,带动一个社区”的目标。

三、结语

结合东莞市近几十年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问题,政府部门要持续推出优化生活垃圾分类的举措。第一,要健全完善各项分类运作体系,着手处理末端能力不足、技术不完备等问题,保障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运作流畅。对于尚未具备末端处置能力以及处置技术的试点城市,城市政府应以试点的方式逐步探索生活垃圾分类成功经验。第二,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强制政策的实施困境,要求城市政府不断细化垃圾分类政策内容,逐步完善强制生活垃圾分类政策的配套性政策,进而再借助丰富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手段,有效提升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效率。

参考文献:

- [1] 顾丽梅,李欢欢.行政动员与多元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参与式治理的实现路径——基于上海的实践[J].公共管理学报,2021(2):13.
- [2] 佟宇竞.广州深化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的实现路径研究[J].环境卫生工程,2018,26(5):4.
- [3] 叶盛.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政策的现实困境与路径优化研究[D].武汉大学,2021.
- [4] JIANG Dongmei, Hu Yinghua.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现状及对策——以肇庆市区为例[J].肇庆学院学报,2019,40(1):45-48.
- [5] 夏佳佳,杨青.化被动为主动:生活垃圾分类困境的治理路径研究[J].现代商贸工业,2021,42(2):3.

【课题项目】本论文系广东科技学院2023年度校级科研项目(人文社科类)青年项目“东莞生活垃圾分类及处理研究”(GKY-2023KYQNW-20)